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婉如
電話：02-77367832
電子信箱：kerenchen82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300417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影本 (A09000000E_113004172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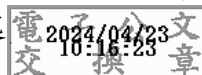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「媒體識讀」教育影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防部113年4月18日國政文心字第11301010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國人反制認知作戰，強化媒體識讀能力，陸續製播6輯「媒體識讀」教育影片，內容「涵蓋媒體識讀與民主韌性」、「臺灣媒體發展歷程與面臨的挑戰」、「新媒體在當代威權國家宣傳策略中的角色」、「假文宣、假訊息與認知戰與你我的關係」、「我國面對認知作戰現況及如何戳破假文宣及假訊息」等。
- 三、教育影片刊登在「全民國防教育」全球資訊網「媒體識讀專區」(<https://aode.mnd.gov.tw/Unit/index/364>)，請納入各級學校推行全民國防教育時機運用，培養老師及學生對媒體及網路資訊之識讀判斷能力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



國教科 收文:113/04/23



E01130005136 有附件